

中山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主要履行的公共职能如下：

拟定全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工作的总体规划、规范性文件和年度计划；统一行使文化市场管理的行政处罚及相关的行政强制、监督检查职能；组织查处全市职责范围内演出、娱乐、游戏游艺、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网吧）、美术品销售、文物经营、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网络出版、计算机软件、印刷（复制）、出版市场发行和广播、电影、电视、卫星接收等活动中的违法违规行为；查处各类侵权盗版案件；组织查处大案要案，以及上级交办的案件；组织开展全市“扫黄打非”集中行动和出版物等文化市场专项整治。

二、2016 年工作计划

2016 年，支队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夯实思想作风建设、规范化建设、执法能力建设三项基础性工作，全面推进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

（一）继续加强思想政治理论学习，通过专题党课、党小组生活会、党员学习交流会、党团活动等形式，提升队员的政治理论素养。

（二）进一步规范工作机制，全面实施全市歌舞娱乐场所、电影院、网吧消防安全管理档案标准化工作；推行绩效考核，细化考评指标，提高支队内部及镇区文化执法工作的管理效能。

（三）重点开展“扫黄打非”宣传活动与六大专项行动，封堵政治性非法出版物，保护未成年人，维护意识形态安全。

（四）继续开展对网吧、娱乐、出版物等传统文化市场的专项整治，做好对镇区的指导、协调、监督工作。

（五）全面加强网络、艺术品、文物、广播电视等新型执法领域的执法工作，强化案件查办。

（六）落实“一岗双责”，抓好文化经营单位安全隐患问题的排查和整治，督促场所提升安全生产水平。

（七）举办执法培训，加强业务指导，开展案卷评查，着力提升全市文化执法人员的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

（八）做好海南对口交流协作工作，共同促进文化市场综合执法能力的提升，全面助推海南及我市文化执法的专业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

（九）完善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体系，建立与商事登记改革及事权下放相配套的“宽进严管”的监管体系。

三、预算收入情况

2016 年总收入 968 万元，其中：财政性资金 968 万元，单位自有收入 0 元。

四、预算支出情况

2016 年总支出 96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892 万元，主要包括：行政运行 12.5 万元；文化市场管理 841.5 万元，行政单位离退休 38 万元。

2. 项目支出 76 万元。主要包括：文化市场管理 72 万元，干部教育 4 万元。

附表：1、收支预算总表

2、支出预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3、预算单位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4、201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中山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2016 年 2 月 4 日

预算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9,683,324	一、一般公共服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四、教育	40,000
五、财政专户预算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	9,261,784
六、其他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	381,540
七、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合计	9,683,324	本年支出合计	9,683,324
收入总计	9,683,324	支出总计	9,683,324

预算单位支出预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 注
205	教育支出	40,000		40,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0,000		40,000	
2050802	干部教育	40,000		40,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9,261,784	8,537,584	724,200	
20701	文化	9,261,784	8,537,584	724,200	
2070101	行政运行	125,000	125,000		
2070112	文化市场管理	9,136,784	8,412,584	724,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540	381,5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81,540	381,540		
2080501	行归口管理的政单位离退休	381,540	381,540		
合 计		9,683,324	8,919,24	764,200	

注：本表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列示到项级科目。

预算单位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金额	备注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59,550	
30101	基本工资	753,260	
30102	津贴补贴	2,603,910	
30103	奖金	354,610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854,75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3,0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9,864	
30201	办公费	90,000	
30202	印刷费	90,000	
30203	咨询费	40,000	
30204	手续费	15,100	

30207	邮电费	30,000	
30211	差旅费	65,000	
30213	维修（护）费	55,000	
30215	会议费	10,000	
30216	培训费	15,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00	
30226	劳务费	181,6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0,000	
30228	工会经费	27,144	
30229	福利费	62,6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1,4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9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59,710	

30302	退休费	226,430	
30306	救济费	15,000	
30307	医疗费	37,140	
30309	奖励金	116,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420,12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845,020	
合 计		8,919,124	

注：本表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列示到款级科目。

201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预算数	上年预算数	增减变化主要原因
1、因公出国（境）费用		40,000	本年未有出国（境）计划安排。
2、公务接待费	10,000	10,000	
3、公务用车费	100,000	120,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00	120,000	本年按规定减少公务用车1辆
（2）公务用车购置	0	0	
合 计	110,000	170,000	

备注：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相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